

化學暨生物化學系九十四學年度第十二次系務會議(95.7.19)決議:

本系僅認可設有化學系之國立大學開授之暑修課程，大學部同學需要參加暑修者請遵照辦理。

案由三：本系學生參加他校暑修之相關規定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系過去並無條文規定學生參加他校暑修之相關規定，其認定標準均由系主任裁示。

二、對於學校選擇之標準認定及學生年級限制等相關問題，提請討論是否需要訂定規則。

決議：本系認可設有化學系之國立大學開授之暑修課程。